

目 录

编表说明.....	1
一、2021 年省对市（州）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预算报表及说明	
（一）省对市（州）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预算汇总表.....	2
（二）省对市（州）一般公共预算一般性转移支付	
1. 均衡性转移支付.....	7
关于均衡性转移支付的说明.....	8
2.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9
关于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的说明.....	10
3.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11
关于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的说明.....	12
4. 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	13
关于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的说明.....	14
5.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15
关于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的说明.....	16
6.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17
关于革命老区转移支付的说明.....	18
7.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	19
关于民族地区转移支付的说明.....	20
8.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	21
关于贫困地区转移支付的说明.....	22
9. 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 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	23
关于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的说明.....	24

(2)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25
	关于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说明	26
(3)	学生资助专项资金	27
	关于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的说明	28
(4)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29
	关于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的说明	30
(5)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专项资金	31
	关于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32
(6)	支持民办教育发展资金	33
	关于支持民办教育发展资金的说明	34
(7)	普通高中教育补助资金	35
	关于普通高中教育补助资金的说明	36
(8)	支持中等职业教育发展资金	37
	关于支持中等职业教育发展资金的说明	38
(9)	高校共建与发展专项资金	39
	关于高校共建与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40
(10)	扶持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专项资金	41
	关于扶持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42
(11)	特殊教育补助资金	43
	关于特殊教育补助资金的说明	44
(12)	教师培训计划资金	45
	关于教师培训计划资金的说明	46
(13)	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47
	关于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48
(14)	四川省科普资金	49
	关于四川省科普资金的说明	50

(15)	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51
	关于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的说明	52
(16)	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53
	关于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的说明	54
(17)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55
	关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的说明	56
(18)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经费	57
	关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经费的说明	58
(19)	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59
	关于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的说明	60
(2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61
	关于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说明	62
(21)	养老服务业发展补助资金	63
	关于养老服务业发展补助资金的说明	64
(22)	社会救助救济补助资金	65
	关于社会救助救济补助资金的说明	66
(23)	民政事业补助资金	67
	关于民政事业补助资金的说明	68
(24)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	69
	关于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的说明	70
(25)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71
	关于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说明	72
(26)	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73
	关于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的说明	74
(27)	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	75
	关于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的说明	76

(28)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77
	关于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说明	78
(29)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79
	关于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的说明	80
(3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81
	关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的说明	82
(31)	城乡医疗救助财政补助资金	83
	关于城乡医疗救助财政补助资金的说明	84
(32)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	85
	关于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的说明	86
(33)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87
	关于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说明	88
(34)	中央财政节能减排补助资金	89
	关于中央财政节能减排补助资金的说明	90
(35)	政策性保险保费财政补助资金	91
	关于政策性保险保费财政补助资金的说明	92
(36)	省级财政现代农业发展工程资金	93
	关于省级财政现代农业发展工程资金的说明	94
(37)	省级财政农业公共安全与生态资源保护利用工程资金	95
	关于省级财政农业公共安全与生态资源保护利用工程资金的说明 ...	96
(38)	省级财政乡村振兴转移支付资金	97
	关于省级财政乡村振兴转移支付资金的说明	98
(39)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99
	关于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的说明	100
(40)	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101
	关于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说明	102

(41)	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103
	关于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的说明	104
(42)	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105
	关于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的说明	106
(43)	水利发展资金	107
	关于水利发展资金的说明	108
(44)	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	109
	关于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的说明	110
(45)	中央财政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111
	关于中央财政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的说明	112
(46)	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113
	关于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的说明	114
(47)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15
	关于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说明	116
(48)	政府还贷二级公路补助资金	117
	关于政府还贷二级公路补助资金的说明	118
(49)	中央财政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	119
	关于中央财政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的说明	120
(50)	中央财政船舶报废拆解和船型标准化补助资金	121
	关于中央财政船舶报废拆解和船型标准化补助资金的说明	122
(51)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123
	关于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的说明	124
(52)	应急和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125
	关于应急和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的说明	126
(53)	中央财政城市公交车成品油补助资金	127
(54)	中央财政稻谷目标价格补贴资金	128

(55) 省级冻猪肉储备费用	129
10. 省对市（州）税收返还	130
关于省对市（州）税收返还的说明	131
11. 体制结算补助	133
关于体制结算补助的说明	134
（三）省对市（州）专项转移支付	
1. 民族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135
关于民族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136
2. 脱贫攻坚一线干部风险保障基金	137
关于脱贫攻坚一线干部风险保障基金的说明	138
3. 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139
关于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的说明	140
4.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	141
关于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的说明	142
5. 省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143
关于省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的说明	144
6. 铁路护路专项经费	145
关于铁路护路专项经费的说明	146
7. 四川省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147
关于四川省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的说明	148
8. 国家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四川创新团队建设资金	149
关于国家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四川创新团队建设资金的说明	150
9. 科技服务业发展资金	151
关于科技服务业发展资金的说明	152
10. 体育发展专项资金	153
关于体育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154

11.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55
关于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156
12. 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157
关于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158
13. 音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59
关于音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160
14. 省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161
关于省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162
15. 中医药发展补助资金.....	163
关于中医药发展补助资金的说明.....	164
16. 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	165
关于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的说明.....	166
17. 生态环境保护资金.....	167
关于生态环境保护资金的说明.....	168
18. 中央财政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69
关于中央财政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的说明.....	170
19. 中央财政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71
关于中央财政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的说明.....	172
20. 中央财政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	173
关于中央财政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174
21. 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	175
关于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176
22. 中央财政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	177
关于中央财政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的说明.....	178
23. 财政金融互动奖补资金.....	179
关于财政金融互动奖补资金的说明.....	180

24.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181
	关于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的说明.....	182
25.	农业改革创新科技示范奖补资金.....	183
	关于农业改革创新科技示范奖补资金的说明.....	184
26.	省级水利建设资金.....	185
	关于省级水利建设资金的说明.....	186
27.	省级农村饮水安全补助资金.....	187
	关于省级农村饮水安全补助资金的说明.....	188
28.	省级交通专项资金.....	189
	关于省级交通专项资金的说明.....	190
29.	工业发展资金.....	191
	关于工业发展资金的说明.....	192
30.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93
	关于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194
31.	攀西国家级战略资源创新开发试验区补助资金.....	195
	关于攀西国家级战略资源创新开发试验区补助资金的说明.....	196
32.	内贸流通服务业发展资金.....	197
	关于内贸流通服务业发展资金的说明.....	198
33.	外经贸发展资金.....	199
	关于外经贸发展资金的说明.....	200
34.	省级促进现代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	201
	关于省级促进现代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202
35.	省级土地整治项目资金.....	203
	关于省级土地整治项目资金的说明.....	204
36.	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	205
	关于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的说明.....	206

37. 中央财政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07
关于中央财政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的说明.....	208
38. 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资金.....	209
关于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资金的说明.....	210
39. 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	211
关于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的说明.....	212
40.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213
关于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的说明.....	214
41. 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	215
关于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的说明.....	216
42. 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综合补助资金.....	217
关于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综合补助资金的说明.....	218
43. 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	219
关于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的说明.....	220
44. 四川省省级财政重大项目招商引资激励奖补资金.....	221
关于四川省省级财政重大项目招商引资激励奖补资金的说明.....	222
45. 消防装备建设补助资金.....	223
关于消防装备建设补助资金的说明.....	224
46. 省级财政防震减灾资金.....	225
47. 中央财政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支出.....	226
48. 中央财政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227
49. 中央财政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228
50. 中央财政统借统还外债项目资金.....	229
二、2021 年省对市（州）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预算报表及说明	
（一）省对市（州）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预算汇总表.....	230
（二）省对市（州）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	

1.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231
关于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232
2.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	233
关于农业土地开发资金的说明.....	234
3. 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235
关于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的说明.....	236
4.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	237
关于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的说明.....	238
5. 港口建设费.....	239
关于港口建设费的说明.....	240
6. 彩票公益金.....	241
关于彩票公益金的说明.....	242
7. 民航发展基金.....	243
8. 旅游发展基金.....	244
9. 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资金.....	245
 三、2021 年省对市（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预算报表及说明	
（一）省对市（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预算汇总表.....	246
（二）省对市（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1.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247
关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的说明.....	248
2.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249

编 表 说 明

一、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要求，深入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2021 年省对市（州）转移支付预算细化到具体项目，按项目编制分地区预算，并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进行了简要说明。

二、2021 年省对市（州）转移支付预算未全部明确到地区，主要是部分作为分配依据的数据暂未发布，以及一些项目需据实据效清算。

三、2021 年省对市（州）转移支付预算，项目明细中不含涉密项目。

省对市（州）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预算汇总表

单位：万元

转移支付名称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合计	51545424	40093177
一、省对市（州）一般性转移支付	44251719	36303516
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	9206342	8932142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483830	436210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4558944	1911949
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	88900	62068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236073	233674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129126	116217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	318422	318422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	1994266	1569804
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9281578	15903274
其中：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	47006	47006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1389156	1409135
学生资助专项资金	307360	310838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290756	278570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专项资金	321900	309100
支持民办教育发展资金	2000	1000
普通高中教育补助资金	121319	118150
支持中等职业教育发展资金	91443	85010
高校共建与发展专项资金	41907	50778
扶持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专项资金	830	4000
特殊教育补助资金	10000	9710
教师培训计划资金	8385	16816
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4990	7160

省对市（州）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预算汇总表

单位：万元

转移支付名称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四川省科普资金	5764	8695
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29727	28915
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2664	2513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181516	169761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经费	1408175	1443100
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381184	282015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279298	865592
养老服务业发展补助资金	85800	85800
社会救助救济补助资金	102382	124813
民政事业补助资金	15700	17353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	536900	486951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32463	22523
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120673	112582
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	297940	274635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561710	524147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202114	12236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3180187	3265884
城乡医疗救助财政补助资金	252965	197177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	28045	25561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163285	183780
中央财政节能减排补助资金	85864	126757
政策性保险保费财政补助资金	175898	147603
省级财政现代农业发展工程资金	161599	158934
省级财政农业公共安全与生态资源保护利用工程资金	53292	38643

省对市（州）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预算汇总表

单位：万元

转移支付名称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省级财政乡村振兴转移支付资金	185836	423000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487006	459694
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972275	681472
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287266	141954
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46479	44495
水利发展资金	462832	518831
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	45160	13000
中央财政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35942	36156
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579879	509629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293981	126961
政府还贷二级公路补助资金	70000	70000
中央财政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	2281662	318768
中央财政船舶报废拆解和船型标准化补助资金	860	223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534197	489894
应急和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167807	15100
中央财政城市公交车成品油补助资金	17046	
中央财政稻谷目标价格补贴资金	95644	
省级冻猪肉储备费用	341	
省对市（州）税收返还	1745081	1745081
体制结算补助	6209157	5074675
二、省对市（州）专项转移支付	7293705	3789661
其中：民族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2330	2860
脱贫攻坚一线干部风险保障基金	325	1000
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10488	8381

省对市（州）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预算汇总表

单位：万元

转移支付名称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	20019	18202
省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8346	10000
铁路护路专项经费	3497	3497
四川省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104473	110000
国家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四川创新团队建设资金	968	968
科技服务业发展资金	18360	19320
体育发展专项资金	1341	602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8166	6139
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4545	4000
音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650	1600
省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42589	42584
中医药发展补助资金	13944	8907
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	105090	68137
生态环境保护资金	209372	243640
中央财政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29820	60500
中央财政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1739	14426
中央财政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	165779	140465
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	208405	231763
中央财政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	77030	51774
财政金融互动奖补资金	159781	198358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267211	206392
农业改革创新科技示范奖补资金	35592	159000
省级水利建设资金	75172	121140
省级农村饮水安全补助资金	17800	17800

省对市（州）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预算汇总表

单位：万元

转移支付名称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省级交通专项资金	568470	675498
工业发展资金	337628	288807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3363	25000
攀西国家级战略资源创新开发试验区补助资金	15000	12000
内贸流通服务业发展资金	96336	148100
外经贸发展资金	96266	73788
省级促进现代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	9473	58000
省级土地整治项目资金	52755	55298
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	13072	12830
中央财政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7040	15100
供销综合改革及发展资金	6243	9090
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	28795	80903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19475	24720
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	245335	166050
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综合补助资金	20000	20000
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	3320114	284110
四川省省级财政重大项目招商引资激励奖补资金		40000
消防装备建设补助资金	1400	1400
省级财政防震减灾资金	838	
中央财政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支出	450104	
中央财政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22648	
中央财政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79272	
中央财政统借统还外债项目资金	46433	

均衡性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226983	199433
自贡市	415683	402417
攀枝花市	131921	125032
泸州市	379252	364454
德阳市	211567	203397
绵阳市	521128	505955
广元市	498600	485999
遂宁市	360792	351849
内江市	424299	416104
乐山市	355706	341869
南充市	800075	776779
宜宾市	447496	431344
广安市	410744	398775
达州市	679513	659948
资阳市	294132	287143
眉山市	308340	296850
巴中市	495148	478058
雅安市	316114	306229
阿坝州	504052	495488
甘孜州	656775	648104
凉山州	768022	756915
待清算分配数		
合计	9206342	8932142

关于均衡性转移支付的说明

均衡性转移支付是指以促进地区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目标，选取影响各地财政收支的客观因素，按统一公式计算分配给地方的补助资金。中央财政从1995年起设立均衡性转移支付。根据《2020年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分配办法》，2020年省财政主要依据标准收支缺口、贫困地区单列单算等因素计算确定对各地转移支付补助额。

2020年均衡性转移支付执行数9206342万元。2021年预算数8932142万元，已全部落实到地区。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原因是中央财政暂未提前通知我省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6644	6250
自贡市	330	330
攀枝花市	19621	7341
泸州市	1690	1690
德阳市	3002	2390
绵阳市	16190	15361
广元市	13892	13690
遂宁市	330	330
内江市		
乐山市	16477	14277
南充市	1320	1320
宜宾市	1690	1690
广安市	330	330
达州市	8526	8526
资阳市		
眉山市	596	330
巴中市	12245	12245
雅安市	16780	15329
阿坝州	114030	84175
甘孜州	146245	118434
凉山州	103892	47729
待清算分配数		84443
合计	483830	436210

关于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的说明

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支持地方政府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提高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中央财政从2008年起设立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根据财政部办法规定，结合我省实际，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范围包括国务院发布的《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确定的重点生态功能区和禁止开发区以及原环保部制定的《全国生态功能区划》和省政府发布的《四川省主体功能区规划》确定的生态功能区。

2020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执行数483830万元。2021年预算数436210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351767万元，待清算分配84443万元，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暂未明确“三区三州”补助政策，大熊猫国家公园补助等需在年度执行中根据相关因素测算分配下达。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原因是中央财政按90%提前通知我省。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523394	42029
自贡市	162786	87212
攀枝花市	54238	14734
泸州市	199757	62027
德阳市	150738	54201
绵阳市	265584	121652
广元市	179351	87839
遂宁市	148410	62920
内江市	184773	94036
乐山市	181930	74470
南充市	408770	203535
宜宾市	249361	96772
广安市	207877	92570
达州市	304469	130882
资阳市	124776	50087
眉山市	139875	49152
巴中市	244464	134206
雅安市	96377	47467
阿坝州	145731	77662
甘孜州	192374	104863
凉山州	393909	114547
待清算分配数		109086
合计	4558944	1911949

关于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的说明

2010年以来，中央、省相继印发《关于建立和完善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的意见》，全面推进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建设，切实保障基层政府实施公共管理、提高基本公共服务以及落实基本民生政策的财力需要。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分配原则为“存量不变，增量调整”，增量资金根据当年“三保”支出政策据实测算各地“三保”支出需求后进行分配下达。奖补资金优先安排用于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

2020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执行数4558944万元。2021年预算数1911949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1802863万元，待清算分配109086万元，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暂未明确“三区三州”补助政策。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执行数中包含特殊转移支付262亿元，2021年不再安排。

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自贡市		
攀枝花市	7994	5094
泸州市	36450	25987
德阳市	1473	939
绵阳市		
广元市	5470	3485
遂宁市		
内江市	1531	976
乐山市	2091	1332
南充市		
宜宾市	8859	5645
广安市	11869	10223
达州市	6895	4393
资阳市		
眉山市		
巴中市	3119	1987
雅安市	1649	1051
阿坝州		
甘孜州		
凉山州	1500	956
待清算分配数		
合计	88900	62068

关于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的说明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7〕38号），加快推进资源枯竭城市转型发展，中央财政从2007年起设立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按照财政部规定，目前我省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范围为国家批准的资源枯竭城市和独立工矿区、采煤沉陷区。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支持产业转型升级、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改善城乡基础设施、保障改善民生等方面。

2020年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执行数88900万元。2021年预算数62068万元，已全部落实到地区。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原因是中央财政按70%提前通知我省。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16706	8228
自贡市	6095	7145
攀枝花市		
泸州市	14491	14987
德阳市	20575	11249
绵阳市	21850	13020
广元市	10436	8355
遂宁市	10297	8757
内江市	10369	11011
乐山市	3056	3667
南充市	24225	20669
宜宾市	12573	12606
广安市	10503	10204
达州市	25692	19732
资阳市	11970	12564
眉山市	7422	5906
巴中市	14826	13492
雅安市		
阿坝州	1654	
甘孜州	1810	
凉山州	11523	8231
待清算分配数		43851
合计	236073	233674

关于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的说明

为改善和增强产粮（油）大县财力状况，调动地方政府粮油生产的积极性，中央和省级财政均设立了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具体用于产粮大县奖励、制种大县奖励、产油大县奖励、商品粮大省奖励和省级产粮大市（县）奖励。奖励资金由各个产粮（油）大县或项目单位根据中央和省有关管理规定，用于促进粮（油）生产和流通方面支出。

2020年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执行数236073万元。2021年预算数233674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189823万元，待清算分配43851万元，主要原因是需在执行中确定新一轮产油大县示范县项目和商品粮大省项目方案。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原因是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未全额提前通知。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1729	1556
自贡市		
攀枝花市		
泸州市	4624	4162
德阳市		
绵阳市	8824	7941
广元市	14639	13175
遂宁市	1652	1487
内江市	943	849
乐山市		
南充市	13706	12336
宜宾市	7258	6532
广安市	5657	5091
达州市	17034	15332
资阳市	1307	1176
眉山市	559	503
巴中市	13467	12121
雅安市	7064	6358
阿坝州	18756	16881
甘孜州	11004	9904
凉山州	903	813
待清算分配数		
合计	129126	116217

关于革命老区转移支付的说明

为体现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对老区人民的关怀，中央和省级财政从2001年起设立革命老区转移支付，主要用于革命遗址保护、革命纪念场馆建设改造、烈士陵园维修改造、老红军及军烈属活动场所建设维护等专门事务，以及改善革命老区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的民生事务，包括教育、文化、卫生等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和乡村道路、饮水安全等设施建设维护。

2020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执行数129126万元。2021年预算数116217万元，已全部落实到地区。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原因是中央财政按90%提前通知。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自贡市		
攀枝花市		
泸州市		
德阳市		
绵阳市	5202	5202
广元市		
遂宁市		
内江市		
乐山市	7359	7359
南充市		
宜宾市		
广安市		
达州市		
资阳市		
眉山市		
巴中市		
雅安市		
阿坝州	70135	70135
甘孜州	87612	87612
凉山州	148114	148114
待清算分配数		
合计	318422	318422

关于民族地区转移支付的说明

为配合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中央财政从2000年起设立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按照财政部规定，目前，我省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补助范围为自治州和自治县，即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甘孜藏族自治州、凉山彝族自治州和北川羌族自治县、峨边彝族自治县和马边彝族自治县。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保证机构正常运转，保障和改善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民生支出以及偿还到期债务。

2020年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执行数318422万元。2021年预算数318422万元，已全部落实到地区。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10940	3010
自贡市	20289	8859
攀枝花市	15258	10092
泸州市	72372	35966
德阳市	27142	7481
绵阳市	45485	18567
广元市	90820	41907
遂宁市	36070	13813
内江市	29062	11112
乐山市	67989	40335
南充市	112802	51388
宜宾市	69322	36569
广安市	63830	31517
达州市	119444	58668
资阳市	30991	8604
眉山市	20495	10939
巴中市	111010	55399
雅安市	16752	10815
阿坝州	145427	54360
甘孜州	221611	81928
凉山州	667155	345675
待清算分配数		632800
合计	1994266	1569804

关于贫困地区转移支付的说明

为进一步加快贫困地区发展，促进共同富裕，实现到2020年与全国同步建成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中共四川省委关于集中力量打赢扶贫开发攻坚战 确保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定》，中央财政设立专项扶贫资金，比照中央财政的做法，省级财政设立了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并制定了《中央和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川财农〔2017〕102号）。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主要围绕脱贫攻坚的总体目标和要求统筹整合使用，发挥资金整体效益，资金使用与建档立卡结果相衔接、与脱贫成效挂钩，集中财力脱贫攻坚。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支出方向包括：扶贫发展、以工代赈、少数民族发展、国有贫困农场扶贫、国有贫困林场扶贫、支援不发达地区发展、农村贫困残疾人扶贫。该项资金采取因素测算方式分配。目前，根据中央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精神，财政部正在修订资金管理办法，我省需在财政部资金管理办法出台后再结合实际制定省级资金管理办法。

2020年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执行数1994266万元。2021年预算数1569804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937004万元，待清算分配632800万元，主要原因是需在执行中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政策分配。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原因是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暂未全部下达。

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4581	4581
自贡市	1460	1460
攀枝花市	942	942
泸州市	2063	2063
德阳市	1739	1739
绵阳市	2547	2547
广元市	2734	2734
遂宁市	1632	1632
内江市	1532	1532
乐山市	2114	2114
南充市	2749	2749
宜宾市	2553	2553
广安市	1636	1636
达州市	2206	2206
资阳市	1623	1623
眉山市	1239	1239
巴中市	2125	2125
雅安市	1154	1154
阿坝州	2552	2552
甘孜州	4325	4325
凉山州	3500	3500
待清算分配数		
合计	47006	47006

关于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的说明

2008年国务院出台《关于实施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的通知》（国发〔2008〕37号），决定自2009年1月1日起实施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为贯彻落实国发〔2008〕37号文件要求，中央财政从2009年起设立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转移支付由市县统筹安排用于交通基础设施养护建设及原由“六费”安排的其他支出。

2020年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执行数47006万元。2021年预算数47006万元，已全部落实到地区。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116610	82533
自贡市	29036	23229
攀枝花市	17250	13800
泸州市	96373	77198
德阳市	36473	29253
绵阳市	60846	48722
广元市	50320	40326
遂宁市	33031	26425
内江市	40604	32534
乐山市	40371	32984
南充市	100548	80413
宜宾市	109945	87287
广安市	65551	52363
达州市	139229	110540
资阳市	40535	32198
眉山市	26085	20754
巴中市	72321	57533
雅安市	22868	18154
阿坝州	28792	22710
甘孜州	48682	38341
凉山州	213686	167780
待清算分配数		314058
合计	1389156	1409135

关于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说明

为推进义务教育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根据国家和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省财政设立了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主要用于对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免除学杂费、免费提供教科书和作业本，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生活费、补助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改善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实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和高海拔民族地区取暖补助等方面。资金按《四川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川财教〔2019〕128号）规范管理。

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执行数1389156万元。2021年预算数1409135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1095077万元，待清算分配314058万元，主要原因是需根据2021年学生人数及对各地工作的考核情况进行分配。

绩效目标：将义务教育全面纳入公共财政保障范围，免除全省830余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在校学生学费，并免费提供教科书、作业本，为120万名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提供生活补助，支持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建立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支持“四大片区”88县为近18万名农村教师发放生活补助等。

学生资助专项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40982	32785
自贡市	8165	6532
攀枝花市	5345	4276
泸州市	22325	17860
德阳市	6373	5098
绵阳市	17231	13785
广元市	11541	9233
遂宁市	8141	6513
内江市	12237	9790
乐山市	10488	8390
南充市	29170	23336
宜宾市	24602	19682
广安市	14105	11284
达州市	28048	22438
资阳市	5391	4313
眉山市	8734	6987
巴中市	16839	13471
雅安市	4867	3894
阿坝州	4387	3510
甘孜州	4908	3926
凉山州	23481	18785
待清算分配数		64950
合计	307360	310838

关于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的说明

按照国家和省委、省政府有关部署，省财政设立了学生资助专项资金，主要用于资助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高等职业学校和普通本专科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具体包括普通高中助学金、中职助学金、外国留学生政府奖学金、高职高专学生资助、本科和研究生资助等。资金按《四川省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川财规〔2020〕2号）规范管理。

2020年学生资助专项资金执行数307360万元。2021年预算数310838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245888万元，待清算分配64950万元，主要原因是需在执行中根据国家部委核定的资助名额清算分配。

绩效目标：有效落实奖助学金等各项资助政策，较好发挥奖助学金各项资助功能，支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就学，充分发挥激励作用，鼓励学生潜心学业，更好地保障学生受教育权益。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18735	14988
自贡市	9980	7984
攀枝花市	4747	3798
泸州市	12769	10215
德阳市	5350	4280
绵阳市	13589	10871
广元市	10016	8013
遂宁市	6467	5174
内江市	9736	7789
乐山市	9054	7243
南充市	17033	13626
宜宾市	14869	11895
广安市	20188	16150
达州市	18851	15081
资阳市	2420	1936
眉山市	6988	5590
巴中市	11369	9095
雅安市	7336	5869
阿坝州	14515	11612
甘孜州	23320	18656
凉山州	53424	42739
待清算分配数		45966
合计	290756	278570

关于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的说明

为促进学前教育持续健康发展，按照国家和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省财政设立了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各地新建、改扩建城乡公办幼儿园，扩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学位资源，对学前教育发展较好的地区给予奖补，支持各地健全学前教育幼儿资助制度等方面。资金按照《四川省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川财教〔2020〕86号）规范管理。

2020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执行数290756万元。2021年预算数278570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232604万元，待清算分配45966万元，主要原因是需在执行中依据上一年度相关统计资料和对各地工作的考核情况进行分配。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原因是中央补助资金暂未全部下达。

绩效目标：支持和引导各地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提高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覆盖面，进一步缓解“入园难”；支持民族地区推进实施“一村一幼”学前教育；继续健全幼儿资助制度，不断减轻家庭经济困难等学前教育在园幼儿家庭经济负担。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专项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22700	18160
自贡市	15500	12400
攀枝花市	3800	3040
泸州市	15400	12220
德阳市	5500	4326
绵阳市	14000	11155
广元市	11725	9310
遂宁市	10400	8320
内江市	15100	12030
乐山市	13625	10213
南充市	22100	17706
宜宾市	21800	18109
广安市	17200	13838
达州市	30558	25289
资阳市	8300	6870
眉山市	10600	8594
巴中市	14200	11683
雅安市	6442	5294
阿坝州	5072	4382
甘孜州	12008	10211
凉山州	45870	39864
待清算分配数		46086
合计	321900	309100

关于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为推进城乡义务教育资源优化配置，促进教育公共服务均等化，2011年，省财政设立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支持义务教育学校改善基本办学、生活条件，使义务教育学校教室、桌椅、图书、实验仪器、运动场等教学设施满足基本教学需要；学校宿舍、床位、厕所、食堂（伙房）、饮水等生活设施满足基本生活需要。资金按《四川省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省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川财教〔2015〕196号）规范管理。

2020年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专项资金执行数321900万元。2021年预算数309100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263014万元，待清算分配46086万元，主要原因是需在执行中依据上一年度相关统计资料和对各地工作的考核情况进行分配。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原因是中央财政按上一年执行数的90%提前通知。

绩效目标：支持各地加快推进义务教育学校优化布局调整工作，支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大班额化解，支持民族地区寄宿制学校建设，不断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缩小城乡义务教育发展差距，提高教育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

支持民办教育发展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580	
自贡市	60	
攀枝花市	40	
泸州市	70	
德阳市	50	
绵阳市	150	
广元市	30	
遂宁市	90	
内江市	90	
乐山市	70	
南充市	120	
宜宾市	110	
广安市	90	
达州市	170	
资阳市	30	
眉山市	80	
巴中市	50	
雅安市	40	
阿坝州	10	
甘孜州	10	
凉山州	60	
待清算分配数		1000
合计	2000	1000

关于支持民办教育发展资金的说明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04年，省财政设立了支持民办教育发展资金，主要用于支持民办学校改善办学条件，支持民办学校学科建设和师资队伍建设及其他民办教育重大改革和发展项目等方面。资金按《四川省省级财政支持民办教育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川财教〔2020〕89号）规范管理。

2020年支持民办教育发展资金执行数2000万元。2021年预算数1000万元，全部待清算分配，主要原因是需在执行中依据上一年度相关统计资料和对各地工作的考核情况进行分配。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原因是2021年加大省本级支出。

绩效目标：支持民办教育学校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育教学水平，吸引社会力量投资办学，促进民办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普通高中教育补助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10512	8410
自贡市	3790	3032
攀枝花市	1037	830
泸州市	7875	6300
德阳市	3777	3022
绵阳市	6951	5561
广元市	5035	4028
遂宁市	3663	2930
内江市	4613	3690
乐山市	3524	2819
南充市	12716	10172
宜宾市	6550	5240
广安市	5612	4490
达州市	12726	10181
资阳市	3927	3142
眉山市	2350	1880
巴中市	10845	8676
雅安市	1800	1440
阿坝州	1457	1166
甘孜州	2789	2231
凉山州	9770	7815
待清算分配数		21095
合计	121319	118150

关于普通高中教育补助资金的说明

为促进普通高中教育事业发展，按照国家和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我省建立了普通高中经费保障机制，设立了普通高中教育补助资金，主要用于补助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缓解普通高中运行和发展中的困难；支持贫困地区普通高中学校校舍改扩建、配置图书和仪器设备及建设运动场等附属设施，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对内地西藏高中班和甘孜高中班学生的学习、生活予以补助。资金按《四川省普通高中教育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川财教〔2017〕13号）管理。

2020年普通高中教育补助资金执行数121319万元。2021年预算数118150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97055万元，待清算分配21095万元，主要原因是需在执行中依据上一年度相关统计资料和对各地工作的考核情况进行分配。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原因是中央补助资金按90%提前通知。

绩效目标：支持各地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确保高考综合改革顺利推进；继续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缓解普通高中运行和发展中的压力，促进普通高中教育事业发展。

支持中等职业教育发展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13686	12731
自贡市	1921	2046
攀枝花市	2097	998
泸州市	5463	5803
德阳市	4250	739
绵阳市	6786	4148
广元市	5069	1901
遂宁市	2298	449
内江市	1405	1896
乐山市	4130	2109
南充市	3643	4927
宜宾市	9170	9675
广安市	4004	4579
达州市	9436	5744
资阳市	920	1087
眉山市	3937	1676
巴中市	5523	3336
雅安市	696	35
阿坝州	945	41
甘孜州	705	16
凉山州	5359	2574
待清算分配数		18500
合计	91443	85010

关于支持中等职业教育发展资金的说明

为促进中等职业教育发展，根据《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实施意见》（川府发〔2014〕48号）等文件精神，省财政设立了支持中等职业教育发展资金，主要用于实施中等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支持中职示范学校、示范专业和薄弱学校标准化建设；实施民族地区“9+3”免费教育计划；实施凉山州中职内地联合办学；支持中职技能大赛和职教活动周。资金按《四川省支持中等职业教育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川财教〔2020〕87号）规范管理。

2020年支持中等职业教育发展资金执行数91443万元。2021年预算数85010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66510万元，待清算分配18500万元，主要原因是需在执行中依据上一年度相关统计资料和对各地工作的考核情况进行分配。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原因是中央补助资金按90%提前通知。

绩效目标：支持中职学校改善办学条件，支持中职薄弱学校建设，推进建立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继续保障民族地区“9+3”学生接受免费职业教育，支持开展全省中职技能大赛等。

高校共建与发展专项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14783	12760
自贡市	473	603
攀枝花市	9145	6110
泸州市	844	277
德阳市		
绵阳市	2477	753
广元市	635	177
遂宁市		
内江市	3216	419
乐山市	1460	648
南充市	1332	305
宜宾市	1174	320
广安市	948	635
达州市	1286	317
资阳市		
眉山市	389	184
巴中市	264	
雅安市	1474	823
阿坝州	485	20
甘孜州	381	
凉山州	1141	38
待清算分配数		26389
合计	41907	50778

关于高校共建与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为促进高等教育事业发展，按照国家和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省财政设立了高校共建与发展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支持高校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办学质量，争创“双一流”；支持相关高校实施民族地区本土人才培养工程；对家庭经济困难和就业困难的毕业生开展就业帮扶。资金按《四川省高校共建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川财教〔2019〕234号）规范管理。

2020年高校共建与发展专项资金执行数41907万元。2021年预算数50778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24389万元，待清算分配26389万元，主要原因是需在执行中依据上一年度相关统计资料进行分配。

绩效目标：促进高等教育事业发展，支持高校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办学质量，不断提高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等各方面能力，提高综合实力；加大对就业困难学生、到基层服务满三年学生的资助和支持力度。

扶持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专项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290	
自贡市	10	
攀枝花市	10	
泸州市	10	
德阳市	10	
绵阳市	180	
广元市	10	
遂宁市	10	
内江市	10	
乐山市	10	
南充市	60	
宜宾市	60	
广安市	10	
达州市	60	
资阳市	10	
眉山市	10	
巴中市	10	
雅安市	10	
阿坝州	10	
甘孜州	10	
凉山州	30	
待清算分配数		4000
合计	830	4000

关于扶持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为加快发展青少年校园足球，夯实足球人才根基，根据教育厅等6部门《关于加快发展青少年校园足球的实施意见》，2015年，省财政设立了扶持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校园足球教学训练改革与课程体系建设、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和试点县（区）建设、市（州）级以上大中小学校园足球联赛、校园足球师资及管理队伍建设、校园足球宣传与文化建设、经验交流与集中调研等方面。资金按《四川省扶持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川财教〔2016〕58号）规范管理。

2020年扶持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专项资金执行数830万元。2021年预算数4000万元，全部待清算分配，主要原因是需在执行中依据上一年度相关统计资料和年度校园足球发展规划进行分配。

绩效目标：支持校园足球教学、训练和比赛，提高校园足球发展水平，促进青少年校园足球工作持续健康发展，为我省实现足球强省培养基础性人才。

特殊教育补助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500	
自贡市	900	
攀枝花市	300	
泸州市	300	
德阳市	200	
绵阳市	400	
广元市	1200	
遂宁市	800	
内江市	200	
乐山市		
南充市	1000	
宜宾市	1000	
广安市	600	
达州市	400	
资阳市	100	
眉山市		
巴中市	700	
雅安市	100	
阿坝州		
甘孜州	100	
凉山州	1200	
待清算分配数		9710
合计	10000	9710

关于特殊教育补助资金的说明

为大力支持特殊教育发展，提升特殊教育普及水平，让特教学生享受更加公平优质的教育，省财政设立了特殊教育补助资金，主要用于支持特教学校教育教学场地建设、仪器设备和康复训练设施购置，为特教学生创造良好学习、康复和生活环境。2020年，为支持特殊教育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启动实施特殊教育学校暖心工程，拟通过3年时间，支持各地特殊教育学校补短板、强弱项、提质量，使全省特殊教育学校达到基本办学要求。

2020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执行数10000万元。2021年预算数9710万元，全部待清算分配，主要原因是资金按项目法进行分配，各地正组织项目申报。

绩效目标：支持各地改善特殊教育办学条件，补齐教学及辅助用房、公共活动及康复用房、学生宿舍、食堂（伙房）、厕所、浴室、运动场地等校舍及附属设施短板。

教师培训计划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395	
自贡市	210	
攀枝花市	220	
泸州市	668	
德阳市	273	
绵阳市	258	
广元市	505	
遂宁市	317	
内江市	196	
乐山市	576	
南充市	662	
宜宾市	544	
广安市	176	
达州市	445	
资阳市	303	
眉山市	355	
巴中市	701	
雅安市	206	
阿坝州	149	
甘孜州	255	
凉山州	971	
待清算分配数		16816
合计	8385	16816

关于教师培训计划资金的说明

根据国家和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中央和省级财政分别设立了教师培训计划资金，主要用于对全省学前教育、中小学义务教育、普通高中及中等职业教育阶段教师开展培训，提升各级各类教师队伍素质，提高教育教学水平。资金按《四川省国家和省级教师培训计划资金管理办法》（川财教〔2020〕88号）管理。

2020年教师培训计划资金执行数8385万元。2021年预算数16816万元，全部待清算分配，主要原因是正在制定培训方案，且需要经过招投标、评审等程序确认承办培训任务的机构。

绩效目标：对中小学、幼儿园及中职等阶段教师进行专业化培训，并重点保障农村和民族地区教师培训，不断提升教师能力素质、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水平。

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930	
自贡市	330	
攀枝花市	100	
泸州市	180	
德阳市	130	
绵阳市	330	
广元市	130	
遂宁市	150	
内江市	350	
乐山市	100	
南充市	100	
宜宾市	1180	
广安市	150	
达州市	180	
资阳市	100	
眉山市	100	
巴中市	150	
雅安市	50	
阿坝州	100	
甘孜州		
凉山州	150	
待清算分配数		7160
合计	4990	7160

关于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的说明

为支持地方提升科技创新能力，中央财政设立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并制定《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19〕129号）。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地方科研基础条件和能力建设、专业性技术创新平台、科技创新创业服务机构和科技创新项目示范。专项资金实行项目管理，采取竞争立项方式分配。

2020 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执行数 4990 万元。2021 年预算数 7160 万元，全部待清算分配，主要原因是需待中央后续批次专项资金通知我省后根据项目评审结果分配，目前正在组织项目申报。

绩效目标：统筹推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科研攻关和四川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切实增强四川科技创新能力和水平，促进地方科研基础条件进一步改善，科技创新环境不断优化，科技创新引领带动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提供支撑。

四川省科普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600	
自贡市	220	
攀枝花市	230	
泸州市	390	
德阳市	275	
绵阳市	470	
广元市	355	
遂宁市	355	
内江市	155	
乐山市	230	
南充市	175	
宜宾市	249	
广安市	190	
达州市	140	
资阳市	80	
眉山市	140	
巴中市	125	
雅安市	115	
阿坝州	400	
甘孜州	400	
凉山州	470	
待清算分配数		8695
合计	5764	8695

关于四川省科普资金的说明

为贯彻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和《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适应新时代加强基层科普服务能力建设要求，创新基层科普服务理念和服务方式，提升基层科普服务的覆盖面、实效性，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科普专项资金管理，根据《四川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等有关规定，结合我省科普工作实际，财政厅会同省科协将原省级科普经费、省级基层科普行动计划专项资金和中央基层科普行动计划资金统筹整合使用，采取因素法和项目法分配方式，主要用于支持我省各级科协组织及其委托的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科学技术知识普及、举办科普活动、实施重大科普项目、开展学会学术交流及创新服务。

2020年四川省科普资金执行数5764万元。2021年预算数8695万元，全部待清算分配，主要原因是需在执行中根据相关工作考核结果进行分配。

绩效目标：创新基层科普服务理念和服务方式，提升基层科普服务的覆盖面、实效性和获得感，增加科普公共服务产品供给，促进科普公平普惠，充分调动科技人员和各级科协组织开展科普活动积极性，提高公民科学素质。

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3662	2472
自贡市	1885	843
攀枝花市		
泸州市	4134	1841
德阳市	728	2793
绵阳市	1590	4210
广元市	1230	68
遂宁市	335	918
内江市	785	494
乐山市	1150	265
南充市		
宜宾市	1337	1247
广安市	253	206
达州市	643	
资阳市	600	385
眉山市		944
巴中市	7343	3000
雅安市		836
阿坝州	2448	1122
甘孜州	1484	204
凉山州	120	67
待清算分配数		7000
合计	29727	28915

关于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及中央和省有关文件精神，中央和省财政分别设立了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和四川省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主要用于重点文物保护、可移动文物保护、文物抢救性考古发掘、文物收藏单位库房维修等。为规范和加强专项资金管理，财政部、国家文物局印发《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文〔2018〕178号），财政厅、省文物局印发了《四川省文物保护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川财教〔2020〕90号），对专项资金支持范围、分配方法、预算申报、预算审核、预算下达以及绩效管理作出规定。

2020年文物保护专项资金执行数29727万元。2021年预算数28915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21915万元，待清算分配7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要求预留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四川段）建设资金和川陕苏区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资金等。

绩效目标：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可移动文物保护、文物抢救性考古发掘、文物收藏单位库房维修，继承中华民族优秀历史文化遗产，促进文物保护事业发展。

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266	288
自贡市	2	122
攀枝花市		
泸州市	32	54
德阳市	80	42
绵阳市	246	302
广元市	61	86
遂宁市	4	24
内江市	20	2
乐山市	176	104
南充市	86	94
宜宾市	65	26
广安市		
达州市	65	42
资阳市	2	2
眉山市	2	82
巴中市	45	44
雅安市	117	2
阿坝州	667	644
甘孜州	402	296
凉山州	326	257
待清算分配数		
合计	2664	2513

关于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的说明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和国务院有关要求，中央财政自2006年起设立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用于支持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项目保护、国家级非遗传承人传承传习活动等。为规范和加强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2012年，财政部、文化部印发《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12〕45号），对专项资金支持范围、分配方法、预算申报、预算审核、预算下达以及监督检查等进行了规定。专项资金的支持对象是国家确定的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的单位和個人。

2020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执行数2664万元。2021年预算数2513万元，已全部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支持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支持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开展调查、记录、保存、研究、传承、传播等保护性活动，有效保护珍贵、濒危并具有历史、文化和科学价值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使其得以传承和发扬。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9981	
自贡市	3466	
攀枝花市	2905	
泸州市	6621	
德阳市	5513	
绵阳市	9198	
广元市	10196	
遂宁市	4468	
内江市	5054	
乐山市	7297	
南充市	16436	
宜宾市	8944	
广安市	6930	
达州市	11345	
资阳市	3808	
眉山市	3925	
巴中市	9467	
雅安市	4039	
阿坝州	12429	
甘孜州	17763	
凉山州	21731	
待清算分配数		169761
合计	181516	169761

关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的说明

2015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思想、建设目标、建设内容及建设标准等作出具体规定。为支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省财政健全完善了公共文化服务财政保障机制，将支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方面用途趋同、规模较小的专项资金整合归并后设立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采取因素法和项目管理相结合的方式分配。

2020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执行数181516万元。2021年预算数169761万元，全部待清算分配，主要原因是按照要求预留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四川段）建设资金和川陕苏区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资金等。同时，按照疫情防控要求，群众性文化活动开展需依据疫情防控实际研究确定。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原因是中央补助资金按90%提前通知。

绩效目标：引导支持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公共文化设施条件，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支持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保障广大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经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119780	144419
自贡市	43148	49596
攀枝花市	6572	9916
泸州市	74142	82373
德阳市	62628	62747
绵阳市	92192	85881
广元市	60520	51467
遂宁市	58945	62431
内江市	75700	69834
乐山市	47066	43436
南充市	148770	146860
宜宾市	94180	88826
广安市	87729	81432
达州市	119884	113679
资阳市	75278	67117
眉山市	60038	59986
巴中市	66776	66373
雅安市	21831	20162
阿坝州	11535	11848
甘孜州	14449	14216
凉山州	67012	61501
待清算分配数		49000
合计	1408175	1443100

关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财政补助经费的说明

2009年，国务院下发《关于开展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的指导意见》（国发〔2009〕32号），决定开展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2011年，国务院下发《关于开展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的指导意见》（国发〔2011〕18号），决定开展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2012年7月，我省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与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同步实现制度全覆盖。2014年，按照国家统一部署，我省下发《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川府发〔2014〕23号），决定到2014年末，全省实现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合并实施，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经费专项用于发放符合待遇领取条件参保人员的基础养老金和对参保缴费人员给予缴费补贴。资金按照《财政厅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和省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川财社〔2016〕22号）管理，采取据实据效法分配。

2020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经费执行数1408175万元。2021年预算数1443100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1394100万元，待清算分配49000万元，主要原因是需根据实际参保人数和中央、省补助标准（比例）等因素清算。

绩效目标：确保1150万名60岁以上符合待遇领取条件人员的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1460万名参保缴费人员缴费补贴按时足额兑现，增加待遇领取人员收入，提高其生活质量和获得感。

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34352	29160
自贡市	16538	14241
攀枝花市	8590	5650
泸州市	17051	14573
德阳市	14311	12199
绵阳市	19815	16558
广元市	21449	14953
遂宁市	15182	12399
内江市	17892	14156
乐山市	17222	12923
南充市	28544	24035
宜宾市	24313	19634
广安市	13417	10646
达州市	27721	21386
资阳市	5707	4758
眉山市	11075	9527
巴中市	19328	16477
雅安市	11614	8359
阿坝州	12368	2126
甘孜州	20352	3645
凉山州	24343	8610
待清算分配数		6000
合计	381184	282015

关于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的说明

《就业促进法》明确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就业状况和就业工作目标，在财政预算中安排就业专项资金用于促进就业工作。2018年，国务院印发了《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促进就业工作的若干意见》（国发〔2018〕39号），启动新一轮就业创业工作。就业创业补助资金主要用于推动城镇新增就业、城镇失业人员和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等计划的实施，重点支持大学生、贫困家庭人员、就业困难人员、返乡农民工等群体就业创业；推进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等。资金采用因素法分配，因素包括各地常住人口数、登记失业人数、财力状况及就业资金使用效率等。

2020年就业创业补助资金执行数381184万元。2021年预算数282015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276015万元，待清算分配6000万元，主要原因是需待中央资金全部到位后，根据常住人口数、登记失业人数、财力状况、上年就业资金使用效率等因素清算分配。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原因是2021年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按照2020年全年下达数的70%提前通知。

绩效目标：确保全省全年城镇新增就业85万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18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5万人的年度目标全面完成，保持全省就业局势总体稳定，确保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目标范围内。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43874	22870
自贡市	50574	33197
攀枝花市	10809	6926
泸州市	59963	39479
德阳市	36019	22498
绵阳市	57785	36454
广元市	61452	39945
遂宁市	44379	28318
内江市	51297	32504
乐山市	55525	35808
南充市	168789	109491
宜宾市	62041	40331
广安市	67161	43499
达州市	121213	79368
资阳市	41528	26664
眉山市	36217	21511
巴中市	84241	56146
雅安市	14316	8604
阿坝州	30688	19716
甘孜州	39899	25899
凉山州	141528	94464
待清算分配数		41900
合计	1279298	865592

关于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说明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四川省社会救助实施办法》等文件要求，中央和省级财政设立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对各地给予适当补助，统筹用于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基本生活保障等支出。资金按照《财政厅 民政厅 省残联关于印发困难群众救助等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川财社〔2019〕42号）管理，采取因素法分配。

2020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执行数1279298万元。2021年预算数865592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823692万元，待清算分配41900万元，主要原因是需根据困难群众人数、财力等因素清算。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按70%提前通知。

绩效目标：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有效保障低保对象基本生活。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及教育矫治等专业服务，确保其健康成长。适时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保障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积极为走失、家庭暴力受害者等离家在外的临时遇困人员提供救助。

养老服务业发展补助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7268	6541
自贡市	4047	3641
攀枝花市	846	761
泸州市	6104	5495
德阳市	3697	3327
绵阳市	7024	6322
广元市	3658	3292
遂宁市	3260	2933
内江市	5283	4756
乐山市	5400	4860
南充市	13167	11850
宜宾市	4921	4429
广安市	3519	3167
达州市	5381	4843
资阳市	3318	2986
眉山市	3657	3292
巴中市	3042	2737
雅安市	1759	1583
阿坝州	121	109
甘孜州	133	120
凉山州	195	176
待清算分配数		8580
合计	85800	85800

关于养老服务业发展补助资金的说明

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川府发〔2014〕8号），省级财政设立养老服务业发展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养老机构建设和维修改造、发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等。资金按照《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民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省级财政养老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川财社〔2019〕59号）管理，采取据实据效法、因素法和项目法分配。

2020年养老服务业发展补助资金执行数85800万元。2021年预算数85800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77220万元，待清算分配8580万元，主要原因是需要根据各地老年人数、养老机构数、资金使用绩效、财力等因素清算分配。

绩效目标：积极支持构建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养老服务需求。

社会救助救济补助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6379	5741
自贡市	3217	2895
攀枝花市	633	570
泸州市	4079	3671
德阳市	3520	3168
绵阳市	4839	4355
广元市	3617	3254
遂宁市	3269	2942
内江市	3294	2965
乐山市	3728	3355
南充市	16555	14899
宜宾市	4359	3923
广安市	6835	6152
达州市	10678	9610
资阳市	3240	2916
眉山市	3171	2854
巴中市	11488	10339
雅安市	1561	1406
阿坝州	812	731
甘孜州	999	899
凉山州	6109	5498
待清算分配数		32670
合计	102382	124813

关于社会救助救济补助资金的说明

根据《四川省革命委员会批转省支援襄渝铁路领导小组省民政局省财政局省劳动局关于处理襄渝铁路西段民工因工残、亡待遇有关问题的补充意见》（川革发〔1972〕50号）、《四川省委省政府批转省劳动局省人事局省民政厅省财政厅关于处理六十年代初期精减职工几个遗留问题的报告》（川委发〔1982〕61号）、《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的通知》（川民发〔2015〕195号）等文件要求，省级财政设立社会救助救济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襄渝铁路西段伤残民兵民工及遗属定期生活补助和体检补助、起义投诚人员生活补助、精减退职职工救济、特殊困难儿童资助、绿色惠民殡葬等支出。资金按照《财政厅 民政厅 省残联关于印发困难群众救助等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川财社〔2019〕42号）管理，采取据实据效法和因素法分配。

2020年社会救助救济补助资金执行数102382万元。2021年预算数124813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92143万元，待清算分配32670万元，主要原因是需要根据相关救助救济对象人数、补助标准和财政分担机制清算分配。

绩效目标：保障精减退职人员、襄渝铁路西段伤残民兵民工及遗属和特殊困难儿童基本生活，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困难，为符合条件逝者家庭提供基本殡葬服务。

民政事业补助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1282	1236
自贡市	934	841
攀枝花市	465	420
泸州市	757	682
德阳市	1170	1052
绵阳市	1228	1105
广元市	618	556
遂宁市	983	884
内江市	743	669
乐山市	1252	1125
南充市	1046	942
宜宾市	1155	1038
广安市	918	827
达州市	773	897
资阳市	193	327
眉山市	408	799
巴中市	112	371
雅安市	66	492
阿坝州	231	208
甘孜州	390	351
凉山州	976	878
待清算分配数		1653
合计	15700	17353

关于民政事业补助资金的说明

根据《中共四川省委关于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推进城乡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的决定》、中共中央组织部等18部委《关于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中组发〔2011〕25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川府发〔2013〕28号）等文件要求，省级财政设立民政事业补助资金，用于支持各地社区建设、社会工作、殡葬服务和民政服务机构能力建设等。资金按照《财政厅 民政厅 省残联关于印发困难群众救助等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川财社〔2019〕42号）管理，采取据实据效法、因素法和项目法分配。

2020年民政事业补助资金执行数15700万元。2021年预算数17353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15700万元，待清算分配1653万元，主要原因是需要根据相关民政机构设施数量、事业发展需求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清算分配。

绩效目标：支持加强社区服务设施建设，开展社区治理试点工作。支持加强社工人才队伍建设，不断提高社工服务水平。支持加强节地生态安葬设施建设，选择节地生态安葬人员逐年增加。支持提升基层民政服务能力。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76013	67564
自贡市	14111	12700
攀枝花市	3346	2921
泸州市	23777	21293
德阳市	21861	19675
绵阳市	32594	29335
广元市	19090	17181
遂宁市	25478	22853
内江市	24733	22260
乐山市	22620	20358
南充市	63001	56595
宜宾市	28202	25382
广安市	27399	24659
达州市	57024	51321
资阳市	19599	17640
眉山市	22008	19807
巴中市	31868	28681
雅安市	8508	7657
阿坝州	2111	1900
甘孜州	2758	2482
凉山州	10799	9189
待清算分配数		5498
合计	536900	486951

关于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的说明

为做好优抚对象抚恤优待工作，根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四川省军人抚恤优待办法》等文件要求，中央和省级财政设立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用于发放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资金按照《财政厅 退役军人事务厅 省医保局关于印发四川省中央和省级财政退役安置等补助资金管理的通知》（川财社〔2020〕63号）管理，采取据实据效法分配。

2020年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执行数536900万元。2021年预算数486951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481453万元，待清算分配5498万元，主要原因是需要根据各地优抚对象人数、补助标准和财政分担机制清算分配。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按90%提前通知。

绩效目标：及时足额向优抚对象发放抚恤和生活补助，保障其生活随当地经济发展同步提高，切实提升优抚对象的荣誉感、自豪感和获得感。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1297	792
自贡市	1161	735
攀枝花市	230	166
泸州市	2290	1246
德阳市	732	626
绵阳市	1277	999
广元市	1415	1046
遂宁市	1091	612
内江市	1403	909
乐山市	1248	964
南充市	3196	2281
宜宾市	3012	1467
广安市	1536	1102
达州市	3373	2265
资阳市	1145	699
眉山市	645	498
巴中市	1695	1214
雅安市	531	447
阿坝州	1142	702
甘孜州	1354	753
凉山州	2690	1769
待清算分配数		1231
合计	32463	22523

关于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说明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意见》（国发〔2015〕7号）和《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实施意见》（川府发〔2016〕6号）等文件要求，中央和省级财政设立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支持各地落实好残疾人就业、医疗康复、社会保障等扶持政策。资金按照《财政厅 民政厅 省残联关于印发困难群众救助等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川财社〔2019〕42号）管理，采取因素法分配。

2020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执行数32463万元。2021年预算数22523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21292万元，待清算分配1231万元，主要原因是需要根据各地残疾人人数、资金使用绩效、财力等因素进行清算分配。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按70%提前通知。

绩效目标：健全残疾人权益保障制度和扶残助残服务体系，提升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水平，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健康发展。

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17035	15886
自贡市	4068	3758
攀枝花市	1493	1370
泸州市	6805	6360
德阳市	4805	4473
绵阳市	7304	6826
广元市	4551	4272
遂宁市	5264	4940
内江市	5571	5225
乐山市	4831	4518
南充市	11311	10650
宜宾市	7504	7086
广安市	5501	5155
达州市	8143	7589
资阳市	4784	4494
眉山市	4156	3875
巴中市	5245	4899
雅安市	2143	1984
阿坝州	1272	1164
甘孜州	1763	1614
凉山州	7124	6444
待清算分配数		
合计	120673	112582

关于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的说明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是新医改的五大重点任务之一，并从2009年起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逐步推开，至2013年所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全面实施。资金按照《四川省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管理，采取因素法分配。

2020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执行数120673万元。2021年预算数112582万元，已全部落实到地区。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原因是中央补助资金按90%提前通知。

绩效目标：弥补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后的政策性减收等，确保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后能正常运转。

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66714	55719
自贡市	10818	9231
攀枝花市	2896	2461
泸州市	21413	18445
德阳市	28088	23846
绵阳市	24244	20788
广元市	9970	8571
遂宁市	5196	4444
内江市	7522	6454
乐山市	14665	12594
南充市	19240	16527
宜宾市	9857	8432
广安市	8038	6913
达州市	15531	13303
资阳市	7825	6746
眉山市	16009	13671
巴中市	7024	6001
雅安市	4998	4254
阿坝州	8337	4226
甘孜州	2705	3558
凉山州	6850	6451
待清算分配数		22000
合计	297940	274635

关于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的说明

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主要用于落实计划生育四项政策。依据《四川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做好“三项制度”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川人口发〔2009〕3号）等政策设立。资金按照《四川省计划生育服务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管理，采取因素法分配。

2020年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执行数297940万元。2021年预算数274635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252635万元，待清算分配22000万元，主要原因是需执行中据实清算。2021年预算数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的原因是中央补助资金按照80%提前通知。

绩效目标：用于符合政策条件的计划生育奖励扶助、特别扶助、“少生快富”、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对象的补助，确保计划生育相关政策有效落实。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99024	95913
自贡市	19273	17703
攀枝花市	8390	8006
泸州市	28635	26284
德阳市	23076	21367
绵阳市	32565	29856
广元市	18124	16390
遂宁市	20987	19136
内江市	24065	21805
乐山市	22228	20421
南充市	42167	37524
宜宾市	29899	27339
广安市	21411	19419
达州市	37305	33493
资阳市	16219	14813
眉山市	19675	17847
巴中市	22367	19714
雅安市	10987	10739
阿坝州	13413	12802
甘孜州	13725	13620
凉山州	38175	34956
待清算分配数		5000
合计	561710	524147

关于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说明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政策文件设立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主要用于支持推进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包含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等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以及从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项目中划入的地方性疾病预防控制、妇幼卫生、老年健康服务、医养结合、卫生应急等。资金按照《四川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管理，资金采取因素法和据实据效相结合的办法分配。

2020 年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执行数 561710 万元。2021 年预算数 524147 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 519147 万元，待清算分配 5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需在执行中根据全省常住人口数据实清算。2021 年预算数较 2020 年执行数减少的原因是中央补助资金按照 90%提前通知。

绩效目标：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促进城乡和地区间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差距不断缩小，确保孕产妇管理、妇幼卫生专项等项目顺利有效开展，提高公共卫生服务覆盖面和受益面，提高广大群众的健康水平。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成都市	23189	14131
自贡市	8152	5047
攀枝花市	4254	3165
泸州市	6083	4346
德阳市	6651	5134
绵阳市	13971	7720
广元市	10495	5484
遂宁市	5066	4471
内江市	6509	4614
乐山市	8217	6337
南充市	10818	6477
宜宾市	11362	6230
广安市	6068	4392
达州市	8753	6887
资阳市	3058	2841
眉山市	4172	3804
巴中市	7668	4736
雅安市	4734	4128
阿坝州	13299	5060
甘孜州	17958	7204
凉山州	21637	8320
待清算分配数		1835
合计	202114	122363

关于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的说明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38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的实施意见》（川办发〔2016〕28号）等文件设立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主要用于支持推进我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住院医师规培、全科特岗、农村订单培养、基础学科研究、重大传染病综合防治示范区建设等工作。资金按照《四川省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管理，资金采取因素法和据实据效相结合的办法分配。

2020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执行数 202114 万元。2021 年预算数 122363 万元，其中：已落实到地区 120528 万元，待清算分配 1835 万元，主要原因是需在执行中用于人才培养培训项目据实清算。2021 年预算数较 2020 年执行数减少的原因是中央补助资金按 51%提前通知。

绩效目标：支持深入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在县级公立医院全面取消药品加成的基础上，确保城市公立医院全面取消药品加成，强化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突出机制创新，提高医改系统集成能力，培育医改特色亮点，改善医疗卫生服务供给结构，促进医疗卫生工作重心下移、资源下沉，逐步建立公立医院运行新机制。